



# 天秤3死事故 勞工處向承建商等提67項檢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安達臣道房協地盤去年天秤倒塌事故釀3死6傷,勞工處昨日公布已完成調查。經徵詢律政司意見,根據《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第59章)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第509章),向相關持責者包括有關承建商、分判商及個人等,提出共67項檢控。房協則表示,現時沒有撤換承建商的決定,今年3月中起將會陸續重置天秤,事前會再次進行額外的地盤安全稽查,並會採取多項措施加強天秤及地盤安全。

勞工處昨日公布調查結果指,涉事天秤是安裝在一個由三層工字鐵以電弧焊接組成的格排基座上,基座頂部連接天秤腳的工字鐵,意外後被發現與連接到第二層工字鐵的焊接位置的焊缝被拉開,使安裝在其上的天秤倒塌。

勞工處再次提醒,承建商及僱主必須提供安全和不危害健康的作業裝置及工作系統,以保障建造業工人的工作安全。僱員亦須與其僱主合作,遵守所有安全措施及適當使用所提供的個人防護裝備,避免危害自己及他人的工作安全。

項目負責機構房協昨日回應表示,去年9月7日事故發生當日,地盤內3個原有天秤已即時停止操作,地盤其他工作則如常進行。去年11月至12月,項目承建商精進建築有限公司先後收到勞

工處就3個原有天秤發出的「撤銷暫時停工通知書」,其後該3個原有天秤已全部移除,預計於今年3月中起陸續重置。

## 房協與職安局合作 定期巡查地盤

房協指,為進一步提升建築安全及監察,房協及承建商已經採取一系列針對天秤及地盤安全的措施,包括所有天秤設計必須委聘獨立工程師審批,再由房協委聘的結構工程師核實;房協亦責成承建商於地盤加裝智慧建築新科技,加強地盤風險管理。此外,房協一直與職安局合作,定期進行地盤獨立安全稽查及突擊巡查。



去年9月7日房協安達臣道地盤發生天秤倒塌工業意外,釀成3死6傷。資料圖片

# 區諾軒稱「墨落無悔」綁所有人上車無退路

指參與者對是否「積極」否決財案無共識 字眼是戴耀廷迎合不同人觀點而加入



## 黑手落鑊

「47人初選」案16名不認罪被告昨日續受審。控方證人區諾軒接受辯方盤問時聲稱,參與「初選協調」者對是否「積極」否決預算案並沒有共識,而「35+立會過半計劃民主派港島協調機制(初稿)」的文件中提及「會積極」運用權力否決財政預算案的字眼,是案中另一被告戴耀廷為了迎合不同人的觀點而加入的,直至「抗爭派」於2020年6月發表「墨落無悔」聲明書,減低了「模糊性」,即令不同光譜的「民主派」減少彈性及「走盞」的空間。在「初選」是否合法的問題上,他稱自己「仍在法律上信任戴耀廷當時重申『看不到違法』的觀點」,但「基於我的政治判斷開始響起問號」,而在中聯辦同月14日發聲明指違法後決定「盡全力」解散整個「初選」云云。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區諾軒昨日在庭上接受代表被告鄭達鴻和梁國雄的辯方資深大律師潘熙盤問。

## 區聲稱是否犯法信戴觀點

潘指,戴耀廷於2020年7月7日在《蘋果日報》發布《民主派35+『初選』會否觸犯國安法》的文章,問區是否直至當日仍相信「初選」是合法。區同意。潘其後又展示同月9日戴於Facebook回應當時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指組織計劃參與「初選」或觸犯香港國安法的帖文,再問是否當日仍相信「初選」是合法,區稱:「法律上我信任戴耀廷當時的觀點,但政治上我開始響起問號,呢個係基於我嘅政治判斷。」

法官質疑既然區已留意有官方機構指「初選」涉嫌違法,為何仍繼續「初選」。區回應稱有兩個原因,一是當時的確對法律未有正確認識,包括不明「非法手段」的意思;二是「初選」當時已如箭在弦,同月10日警方又去搜查「香港民研」檢取證物,同月11日、12日已要進行「初選」投票,自己沒足夠時間冷靜思考。

區續稱,於同月11日的「初選」投票日,戴耀廷仍鮮明地回應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稱「看不到『初選』違法」,而記者及「初選」的

參選者至當日亦不問戴「初選」是否違反國安法。

區諾軒在庭上回應盤問時亦指,他對戴耀廷不斷重申「35+的目的要否決財政預算案應沒有觸犯國安法」,曾私下向戴提出一條「底線」,即若有官方機構指出「初選」是犯法,就要考慮停止「初選」活動。2020年7月14日,中聯辦發布《嚴厲譴責反對派策動非法初選 破壞立法會選舉公平 決不允許外部勢力操控香港政治事務》的聲明後,他翻看了國安法第33條(1)遂作出退出「初選」的決定並盡全力解散整個「初選」。

區續稱,他首先約見時任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助理吳璟儀徵詢任何補救措施,包括主動問若組織者一齊退出是否可行做法,但對方說「只能盡量做」。其後,區再去港大找戴耀廷,但當時戴稱要時間考慮。

區隨後再將自己的決定告知趙家賢,趙就很努力地去看資金問題,避免觸犯勾結外國勢力罪,其後亦稱會跟隨退出。翌日早上9時前,區透過Facebook帖文宣布退出「35+」工作,趙亦於同月16日宣布退出「初選」,而戴耀廷則在其後宣布「休息」。



區諾軒(左)與趙家賢(右)在中聯辦發聲明指出「初選」違法後先後宣布退出「初選」。資料圖片

## 批公民黨「搶樞」否決財案屬「民粹」

潘熙其後展示戴耀廷於2020年7月14日發表回應中聯辦聲明的帖文,問區是否戴直至當日仍維持「初選」不違法的相同立場,區指「正確」。潘熙又在庭上首次披露一封由區諾軒今年1月向被告公民黨前副秘書長鄭達鴻撰寫的私人信件,內容批評公民黨「搶樞」開記招表明會否決預算案屬於「民粹」,又稱鄭達鴻與本案另一被告、公民黨前執委會成員李子信因此「受累」,他自己亦「連累」了不少人云云。

# 湯煲尋獲頭顱 驗DNA證屬蔡天鳳

## 烹屍慘案

28歲時裝界名媛蔡天鳳(Abby)遭謀殺肢解屍案,警方早前檢獲雙腿殘肢及在湯煲內尋回頭顱,經基因檢測證實與死者吻合。另外一名遊艇公司職員涉在知情下收取30萬元,協助死者前夫圖經水路潛逃澳門,他被控一項意圖妨礙拘捕或檢控罪而協助罪犯罪,昨日在九龍城裁判法院首度提堂。案件暫時無須答辯,署理主任裁判官黃雅茵應控方要求將案件押後至5月8日再訊,以待警方作進一步調查,屆時會與同案其他被告一併處理。

## 遊艇公司職員准保釋

41歲男被告林舜,被控於2023年2月24日,在香港某處處置屍體可逮捕罪即謀殺,而林舜知悉或相信鄭港智謀殺罪或另一可逮捕罪有罪,並在無合法權力依據或合理辯解的情況下,安排鄭港智乘搭遊艇逃往澳門,而意圖妨礙拘捕或檢控鄭港智。被告昨獲准以5萬元保釋候訊,其間不得離港,須交出包括剛新續期的旅遊證件,另須居住於報稱地址及每周到青衣警署報到兩次。

資料顯示,該宗涉及蔡天鳳的謀殺案警方至今共拘捕6人,當中包括死者前夫鄭港智(28歲)、前家翁鄭球(65歲)、前大伯鄭港傑(31歲)、前家姑李瑞香(63歲)以及前家翁的姓伍(47歲)

情婦。當中前3人已被控一項謀殺罪,指他們於2023年2月21日在大埔汀角路龍尾村56B號地下內謀殺女子蔡天鳳;前家姑被控一項涉嫌妨礙司法公正罪,指於同年2月23日,在香港意圖妨礙司法公正而作出有妨害司法公正傾向的作為,銷毀對她進行刑事調查謀殺的資料;4人俱被押至5月8日再提訊。

至於前家翁的姓伍情婦則被指於上月中旬用月租逾4萬元租用西九龍圓方上蓋凱旋門的一單位,以用作窩藏鄭港智。她早前涉嫌「協助罪犯」罪被捕扣查後,已獲准保釋候查,須於3月下旬再向警方報到。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 理大外暴動案 黃子悅等9人認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警方於2019年11月18日包圍非法佔據香港理工大學校園的黑暴分子後,有人發起所謂「營救」行動在油尖旺一帶聚集搞事,警方當日拘捕逾200人,分多案處理。其中前「學民思潮」發言人黃子悅及另14人在油麻地被捕一案,全部被控暴動罪,案件昨在區域法院開審,當中黃子悅等9人認罪,另6人否認控罪繼續受審。

由於認罪的一名女被告前晚才透過代表律師表示認罪,控辯雙方需時修訂相關案情,申請押後至今日再訊,獲暫委法官崔美霞批准。但涉「47人初選」案准予保釋

的黃子悅就本案放棄保釋,她與另兩男被告須押,其餘被告繼續保釋。15名被告中認罪的9名被告分為翁芷茵(19歲,金融從業員)、周耀天(22歲,學生)、鍾永祥(45歲,電子工程師)、蘇浩然(25歲,調酒師)、孫嘉豪(22歲,學生)、曾紹鵬(21歲,調酒師)、黃康瑜(22歲,學生)、黃子悅(22歲,學生)及王汶珊(28歲,無業)。餘下6名不認罪被告分為鍾耀禧(34歲,地盤工人)、羅澤琛(19歲,學生)、吳仲賢(18歲,學生)、鄧建歡(27歲,銀行職員)、甄念賢(16歲)及李子聰(25歲,水手)。



工聯會陳穎欣團隊發展局責成水務署,全面更換老化水管加強檢修監測。

## 根治水管屢爆問題 議員促速換老管

香港文匯報訊 青衣區、大窩口、荃灣青山公路一帶在過去一年多先後出現嚴重的食水及鹹水供應事件。上周六(4日),北葵涌至少十多個屋邨、屋苑又因梨樹路有水管爆裂,需要緊急維修,令區內停水長達10小時,約30萬名市民受影響。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陳穎欣昨日聯同團隊成員約見發展局、水務署反映情況,強烈要求發展局做好整體規劃,並責成水務署盡快調查及檢視事件,盡快全面更換及加強檢修老化食水、鹹水喉管,

以及監測水管滲水情況,優先處理高風險爆裂的水管,加大力度從根源上解決問題。陳穎欣引述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及水務署助理署長回應時表示,將密切跟進有關影響區域的老化水管問題,梨樹路發生爆水管的位置一帶,早前已做了更換工程,惟其中鄰近一個路口位置涉及交通情況仍未更換,估計是今次造成爆水管的較大原因。部門承諾會檢視有關水管,避免再出現類似事故。



昨日是驚蟄,不少市民到鵝頸橋聘請專業「打手」打小人,一度排起長長的人龍。香港文匯報記者曾興偉攝

## 議員倡司機續牌須出示體格證明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前日北角炮台山發生八旬司機駕駛的士斜斜失控撞向過路人群的嚴重意外,的士司機年齡偏高問題再度引起關注。運輸署署長、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及的士車主團體代表昨日就的士司機年齡偏高接受電台節目訪問,指現時香港司機老化現象普遍,反映的士行業青黃不接問題嚴重,運輸署正檢討體格證明機制,包括體檢是否要做得更仔細、體檢次數是否要頻密等,有結果會公布。

該宗意外中,被撞傷的48歲姓Singh非華裔女途人及59歲姓錢女途人,頭部重傷昏迷,昨仍在醫院深切治療部留醫,情況危殆。肇事84歲姓倪的士司機,已被暫控一項「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受嚴重傷害」罪,案件今日在東區裁判法院提堂。

運輸署署長羅淑佩表示,車禍原因目前仍有待警方驗車,以確認涉事的士煞車系統有否異常。涉事路段附近早年亦曾經發生交通意外,運輸署會派工程師檢視是否需要在路口進行改善工程,包括讓車輛落斜時有更多緩衝或者改善燈號等。

## 運輸署:是否設體格資助有待討論

對於的士司機年齡偏高問題,羅淑佩指,原則上任何有已知嚴重健康問題的人士都不應開車,但年紀大不代表一定不健康,惟現時香港司機老化問題確實存在。

運輸署在去年夏季已成立專家小組,檢討年長司機續牌的安排有否調整空間;小組成員包括醫管局、衛生署及香港大學醫學院的代表,並由老人科、家庭醫學科及內科醫生等,提供專業意見。至於政府會否為司機提供體格資助,要視乎稍後提出的方案詳情,署方會一併考慮業界意見,以及政府的承擔能力再決定。

## 若縮短續牌時間 恐增司機離職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陳恒煇表示,本港司機老化的現象似乎已經成為常態,如果需要有年齡限制,公共交通工具的司機數量可能再減少。他建議,應加強司機體檢制度以提高乘客信心,另將續牌時須出示體格證明書的年齡,可以降低至65歲,但不宜縮短續牌時間至一年,否則或會有部分職業司機離職。

他認為需要就的士司機年齡偏高問題進行大型討論,並希望政府盡快推出車隊管理制度,吸引更多人行。

的士車行車主協會永遠會長吳坤成表示,目前本港有八成的司機是50歲至70歲,僅一成多司機是40歲至50歲。他形容行業青黃不接問題嚴重,年長司機可能是替工,反應及道路常識等可能不太足夠。他認為政府除審視須有體格檢驗證明書才能續領駕駛執照制外,亦應加強宣傳推廣司機做身體檢查。他呼籲司機要多關注自己身體狀況,及早發現隱性疾病,確保身體狀況適合駕駛。